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了可靠保证。具体报告内容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0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行情况、决策程序、经营管理、关联交易情况、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必要的审查和监督。

1、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坚持对公司重大问题单独审议。

2、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活动，关注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对公司重大决策及经营管理工作程序行使了监督职责。

3、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公司财务的职能，对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组织检查、监督。

4、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了监督。

二、监事会召开会议及出席情况

2020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监事会全体成员均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

2、2020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运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和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重要会议、审阅文件等，对公司依法进行经营管理活动的全过程进行了监督，并形成以下意见：

1、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项工作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职，忠实地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责任。

2、审核公司定期报告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各项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公司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5、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自查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做出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报告期内应报备内幕知情人的重大事项，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 2021 年的工作安排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要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增强工作责任心，坚持原则，公正办事，履职尽责。同时，监事会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与公司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增强自律意识，加大监督力度，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

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监督公司依法合规动作，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不定期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审阅账务报告，对公司的账务动作情况实施监督。
- 3、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 4、加强对公司投资、资产处置、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和信息披露的关注。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